

证券代码：872259

证券简称：维勘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维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3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蔡利平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公司法》、《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安巧香、马坚强、徐彪、周尚献因异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就 2022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日常工作情况进行回顾总结，并提出

了 2023 年董事会的工作重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蔡利平对 2022 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做了总结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3-003）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以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基础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 2022 年度经营结果及 2023 年的发展规划，对 2022 年度权益暂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

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蔡利平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维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杭州维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